

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 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文件

柳医保中心发〔2022〕42号

关于柳州市灵活就业人员续缴 2023 年度职工 基本医疗保险费有关事项的通知

全市灵活就业参保人员：

为保障全市灵活就业参保人员正常连续享受职工基本医疗保险（以下简称“职工医保”）待遇，经研究，将从 2022 年 11 月 18 日开始灵活就业人员续缴 2023 年度职工医保费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缴费险种类型

- 1.综合医疗保险；
- 2.住院医疗保险；
- 3.大额医疗保险。

二、缴费人群范围

已参加职工医保的灵活就业人员。

三、缴费时间

2022年11月18日-2022年12月31日。

四、缴费标准

在上级部门未公布2023年度职工医保缴费基数标准前，柳州市灵活就业人员暂按2022年度的标准缴纳2023年度医保费。待2023年度职工医保缴费基数标准公布后，应按新的缴费基数缴费，此前已预缴保费的参保人员无需补缴差额。

1.综合医疗保险的缴费金额为：4310.76元/年（含大额医疗保险72元）；

2.住院医疗保险的缴费金额为：1856.76元/年（含大额医疗保险72元）。

五、缴费方式

灵活就业人员可以通过“网上、掌上、实体、自助”等多元化缴费渠道，在确认缴费基数后申报缴费。

1.线上渠道：“广西税务12366”微信公众号或者“柳州医保”微信公众号、“广西税务”APP、微信城市服务和支付宝市民中心。

2.柜台缴费：农业银行、工商银行、建设银行、交通银行、邮政储蓄银行、农村信用社、桂林银行、柳州银行和北部湾银行，目前均提供缴费业务。

3.社保费专用智能移动POS机：到部署税务社保费专用智能移动POS机的社区、街道办、村（居）委会等场所，通过刷卡缴费。

4.办税服务厅：携带银行卡、有效证件，就近前往全市任何

一个办税服务厅办理缴费业务。

六、待遇享受期

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。

七、注意事项

1.凡是未在2022年12月31日前（含）及时续费的灵活就业人员，将从2023年1月1日起停止享受职工医保待遇，停保时间超过90天的，从续保缴费当日起计算90天后方可恢复享受医保待遇。

2.已从单位停保或停止领取失业待遇人员，需在“广西壮族自治区医保网上服务大厅”或关注“柳州医保”微信公众号，自助办理灵活就业人员参保登记业务后方可缴费。

3.即将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的灵活就业人员（含档案托管人员）可到医保经办机构服务点申请缴费至预计退休月份，但大额医疗保险仍需按年缴纳。

八、柳江区、市辖各县按此通知执行。

柳州市医保服务热线：0772-12333

柳州市税务服务热线：0772-2312366

柳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
2022年11月16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国家税务总局柳州市税务局，柳江区、各县医保中心。

柳州市医疗保障事业管理中心

2022年11月16日印发
